

证券代码：836867

证券简称：玉兰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广东玉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2 日 10：00—11：30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867	玉兰股份	2021 年 5 月 1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饶芙蓉、梁紫欣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广东玉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制定了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公告编号：2021—002、2021—003。

(二) 审议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1-004。

(三) 审议《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1-011。

(四) 审议《2020 年度审计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聘请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广东玉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告编号 2021-002。

(五) 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1-004。

(六) 审议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

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1-004。

(七) 审议《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，公告编号：2021-005。

(八) 审议《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1-007。

(九) 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重要交易、担保事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1-004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拟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拟变更公司住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公告编号：2021-010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 议案序号为十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1年5月12日9时00分-10时00分。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广东玉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王小辉
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东莞市莞城莞龙路段狮龙路莞城科技园内

联系电话：0769-23169123

传真：0769-22677262

邮政编码：523119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玉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玉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2日